

#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41401000

##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澄江县委、澄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澄江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澄发〔2015〕12号），设立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澄江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加挂澄江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履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行政管理职责。

1.1 贯彻执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县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1.2 负责涉及县级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各类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并监督管理。

1.3 依法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1.4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食品安全规划；依法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推动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设，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依法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依法承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及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组织实施食品安全宣传、培训工作。承担保健食品、化妆品市场监督管理职责。

1.5 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秩序的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管职责，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负责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政府企业信用、行业信用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主体资格及其直销行为，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负责各类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1.6 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牵头协调职责，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受理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申诉和举报工作。

1.7 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合同格式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1.8 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保护商标专用权。引导企业申报省著名商标、市知名商标；保护特殊标志、认证标志；负责地理标志产品、商标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1.9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承担产品质量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管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1.10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和量值传递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11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组织协调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应对工作；承担企业产品（不含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

1.12 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和产品（商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组织产品（商品）质量预警、监测工作；受委托组织协调较大产品（商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和缺陷产品（商品）召回制度。

1.13 负责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负责对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经营、使用、检验、检测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项目的监督管理；按规定权限组织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1.14 负责管理合格评定工作。负责检验机构及其检验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和监督认证市场行为；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能效标识的监督管理，推进实施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15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工作。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注册的有关工作和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建立健全药品安全应急体系；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执业资格和医药从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制度。

1.16 组织实施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规范和质量标准。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监督管理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戒毒药品的监督管理。

1.17 承办县委、县政府及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行政审批项目，以澄江县人民政府公布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为准。

## **（二）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检查了各类食品从业单位 2618 户次，结合中秋开展食品安全大检查，完成创文宣传督促持照、亮

照共排查经营户 1200 余户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 25 份，督促新办营业执照 35 户，暂扣标识不全的月饼 53 个，扣押过期食品 16 袋。积极开展食品抽样检测工作。完成了 30 批次的市抽任务（余 16 批次未完成），76 批次的省抽任务（今年的省抽任务已经完成），50 批次国家总局下达的抽检任务（下达的任务全部完成），食用农产品专项抽检 240 批次的任务，小作坊食品抽检采样 14 批次，学校“五毛食品”专项整治抽检 5 批次，蓝莓果酒、饮料专项整治抽检 12 批次。进一步推进各类专项整治工作，共查处各类食品违法案件 27 起，收缴罚没款 5.16 万元，2018 年至今未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件。

（2）药械监管工作。建立了日常检查与办案衔接机制，加大打击假劣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的力度。共依法查处药械保化品案件 14 起，罚没款人民币 2.02 万元。强化药械保化品监督抽验工作。共监督抽验独活、广藿香、五味子等共 54 批次、医疗器械抽样 4 批次、保健食品抽样 2 批次、化妆品抽样 2 批次。抓好药械化妆品安全监测工作。共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表 95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表 49 例，药物滥用监测 58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4 例。

（3）积极开展“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继续在“五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的基础上，实施“多证合一”登记改革，整合 40 项涉企证照事项，力实现“一照一码”营业执照的广泛应用。认真贯彻落实总局《关于推进“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积

极探索实施“多证合一”改革，以“减证”推动“简政”。截止目前，全县共发放企业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1887 户。

(4) 积极开展打击走私贩私及“两烟”打假打私工作。加强加强对重点市场和重点商品检查力度。共出动执法人员 180 余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70 余车次，检查冷冻库及批发销售点 45 个，检查汽车汽配门店 24 个，检查其他市场门店 17 个，检查进口商品专卖店 12 个、检查肉类冷库批发经营点 4 个、农贸市场 18 家（次）、成品油加油站 19 家、发放宣传资料 600 份。在“两烟”打假打私工作中查处违法卷烟经营户 14 户（其中含两个简易案件）。

(5) 扎实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加强日常监管职能和专项整治工作，截止目前，在各类日常检查和专项执法行动工作中，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791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136 台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 168 家次，检查电梯、锅炉、压力容器、起重机械、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 1300 台次，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5 份，排查安全隐患问题 60 余条，约谈企业 2 家，目前已经基本整改完毕。严格对全县 3 家气瓶充装、检验的获证企业开展气瓶充装站、气瓶检验站 5 个证书进行监督检查，切实加强特种设备获证企业证后监管工作。

(6) 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我县共有旅游企业 115 户，占企业总数的 5.6%；涉旅个体经营户 2025，占个体总数 15.5%。在旅游市场监督检查工作中共出动执法人员 700 余人次，检查各类涉旅

经营户 900 余户次，配合县旅发局开展联合检查 20 余次，充分发挥“12315”申诉举报中心作用，及时受理、处理消费者投诉举报。截至目前，我局共接到涉旅投诉举报共 39 件，诉转案 4 件，罚款 1.3 万元。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数为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机关工勤人员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14 人。2018 年年末我部门实有人数为 94 人：在职人员 60 人，其中行政人员 45 人，机关工勤 4 人，事业人员为 11 人，退休人员 34 人；临时人员 20 人，遗属人员 6 人。根据《关于增加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事业编制的批复》（澄机编〔2017〕22 号）文件，增加澄江县食品药品检验所事业编制 2 名，增加澄江县药品不良反应与药物滥用监测中心事业编制 2 名，增加澄江县消费者协会办公室事业编制 1 名；同时，收回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编制 2 名。

实有车辆编制 6 辆，在编实有车辆 6 辆。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838.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8.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一年度相比部门预算收入增加 460.28 万元，主要变动为基本支出增加，2018 年度工资福利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提高标准，增加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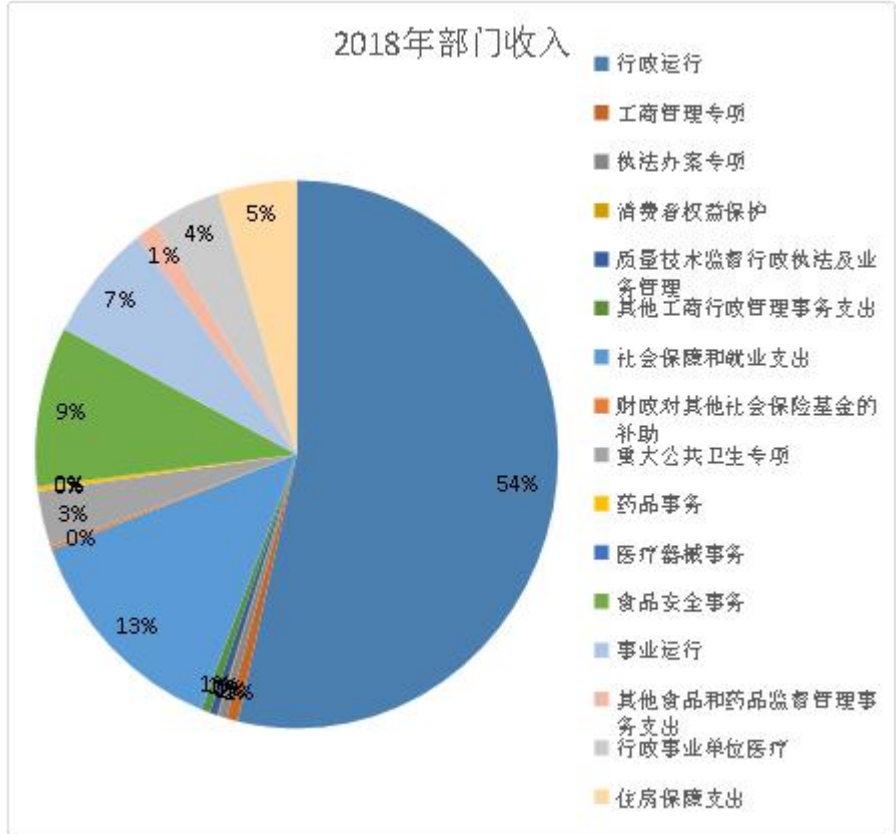


图 1 2018 年部门收入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 1,821.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2.74 万元，占总支出 84.13%；项目支出 289.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8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行政运行因本年执法执勤车辆老化，保养维修费用增加；食品药品抽检任务增加，送检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工资奖金调整标准，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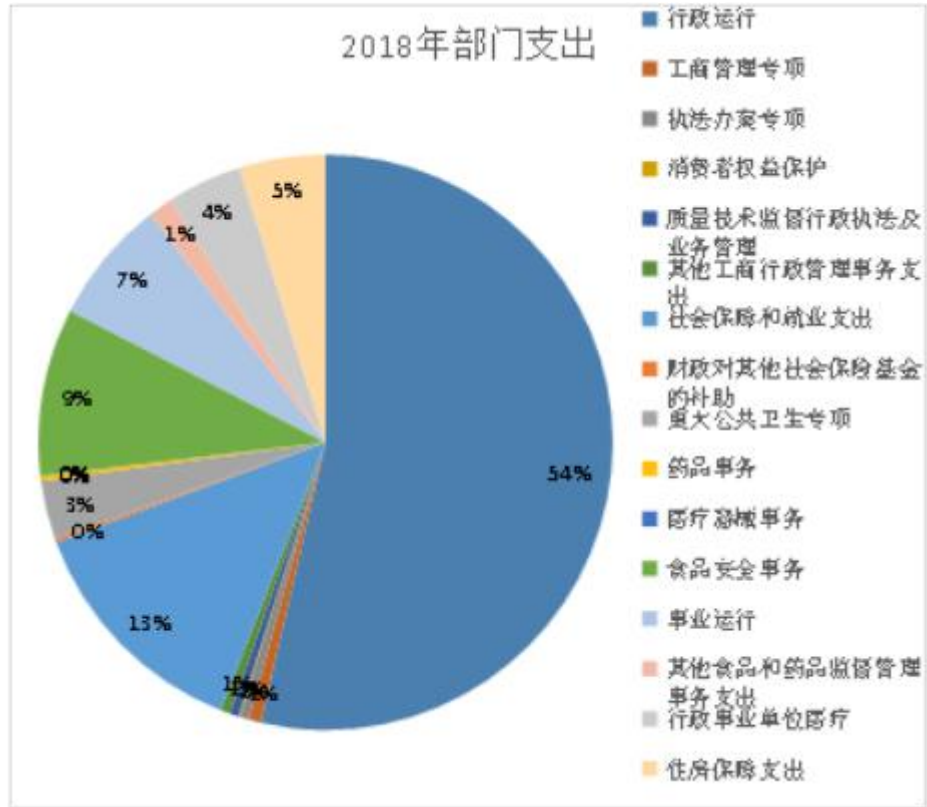


图 2 2018 年部门支出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532.7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79.42 万元，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标准提高，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增加，新增死亡抚恤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8.0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1.99%。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89.1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45.9 万元，要原因为本年内食品药品抽检批次增加，开展各种专项整治行动。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为工商行政管理专项经费 12.87 万元，执法办案专项经费 9.44 万元，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费 1.43 万元，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9.85 万元，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9.83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60.60 万元，药品事务 4.60 万元，医疗器械事务 0.47 万元，食品安全事务 168.31 万元，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2.47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1.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一年度相比部门预算收入增加 460.28 万元，主要变动为基本支出增加，2018 年度工资福利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提高标准，增加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26.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6.3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局机关及下属单位正常运转支出；工商行政管理专项执法办案专项消费者

权益保护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项目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33%。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生育保险等缴交，死亡抚恤及退休人员慰问金支出。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52.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4.84%。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及食品安全事务、药品事务专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89.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9%。主要用于公积金及购房补贴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年初预算收入支出		年末决算收入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6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26.18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048.90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017.09
行政运行	995.90	行政运行	983.50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20.00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2.87
执法办案专项	29.00	执法办案专项	9.44
消费者权益保护	4.00	消费者权益保护	1.43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00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9.85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5.00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9.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224.9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245.85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0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74

财政对工伤保险 基金的补助	1.60	财政对工伤保险 基金的补助	1.52
财政对生育保险 基金的补助	1.60	财政对生育保险 基金的补助	1.52
财政对失业保险 基金的补助	0.90	财政对失业保险 基金的补助	0.6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0.8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46
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121.77	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117.2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93.8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检 缴费支出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检 缴费支出	13.33
抚恤	0.00	抚恤	17.66
死亡抚恤	0.00	死亡抚恤	17.66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07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2.6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1
行政单位医疗	38.95	行政单位医疗	43.71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89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 事务	210.35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 事务	314.42
事业运行	98.39	事业运行	128.57
药品事务	30.00	药品事务	4.60
食品安全事务	81.96	食品安全事务	168.31
四、住房保障支出	92.45	四、住房保障支出	89.05
住房改革支出	65.16	住房改革支出	89.05
住房公积金	65.16	住房公积金	89.05



购房补贴	0.00	购房补贴	0.00
五、节能环保支出		五、节能环保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4%。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取得成效。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26 万元，下降 1.23%。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减少 0.26 万元，下降 4.28%。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取得成效。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支出 15.00 万元，占 72.08%；公务接待费支出 5.81 万元，占 27.9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00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车辆老化，保养费用、维修费用增加；食品药品抽检任务增加，送检次数增加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81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5.81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7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81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单位调研、督查及其他县区在工作业务上交流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3.7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5.12 万元，主要原因为基本支出增加（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标准提高，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增加，新增死亡抚恤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资产总额 817.9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9.65 万元，固定资产 718.25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7.9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33.19 万元，固定资产减少 84.31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增加（减少）0.00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减少）0.00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减少）0.00 万元，其他资产增加（减少）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4 辆，账面原值 87.12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20	8,179,036. 20	996,500. 11	7,182,536. 09	1,953,201. 53	1,734,973. 00		3,494,361. 56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件（附表 10-附表 14）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澄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1月7日

**监督索引号 53042200641401111**